

证券代码：920363

证券简称：莱赛激光

公告编号：2026-050

莱赛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原因

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莱赛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95,450,000 股，根据扣除回购专户 210,000 股后的 95,24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0 元（含税）；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，本次权益分派共派发现金红利 14,286,000 元，转增 28,572,000 股。公司总股本为 95,450,000 股，本次合计转增 28,572,000 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4, 022,000 股，《公司章程》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9, 545. 00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2, 402. 20 万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, 545. 00 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, 402. 20 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莱赛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莱赛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8日